

##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 1、董事长：魏东晓
- 2、非独立董事：陈志江、孙强、刘海卫
- 3、独立董事：王贯忠、刘灿军、蔡卫忠
- 4、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魏东晓（主任委员）、刘灿军、刘海卫  
审计委员会：王贯忠（主任委员）、蔡卫忠、陈志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蔡卫忠（主任委员）、王贯忠、孙强  
提名委员会：刘灿军（主任委员）、王贯忠、魏东晓

####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 监事会主席：孙世东  
非职工代表监事：赵倩  
职工代表监事：李思

####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人员情况

- 1、总经理：魏东晓

- 2、副总经理：孙强、刘海卫、罗圣美、苗功勋、孙宏跃、王萌、张丽
- 3、总工程师：曲志峰
- 4、董事会秘书：孙强
- 5、财务总监：张丽
- 6、证券事务代表：刘宁
- 7、内审负责人：邢丽梅

#### 四、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7000号汉峪金谷A1-5号楼25层

联系电话：0531-66590077

传真：0531-66590077

电子信箱：ir@zhongfu.net

#### 五、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杨蕾女士、张国艳女士因换届选举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公司对杨蕾女士、张国艳女士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张太祥先生、于伟华女士因换届选举辞去公司监事，张太祥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于伟华女士仍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张太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1%，张太祥先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于伟华女士持有公司股票8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于伟华女士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张太祥先生、于伟华女士离任监事后，其所持股份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第五届董事聘任的副总经理王国琼先生因换届选举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仍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王国琼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5,4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王国琼先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王国琼先生离任副总经理职务后，其所持股份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特此公告。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2日

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简历：

（一）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魏东晓，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生，本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高级项目经理。曾任职于山东省机械厅机床通用协会，曾任济南中孚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济南芙蓉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中孚有限董事长、总经理。自2002年公司成立即在公司任职，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北京中孚泰和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南京中孚、中孚安全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中孚永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赣州中孚安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国保联盟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公告日，魏东晓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7,253,101 股，占总股本的 25.29%，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陈志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生，大专。毕业后至2019年3月在山东黄河勘测设计研究院工作，曾任山东中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孚有限”）董事、北京中孚泰和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孚”）董事。自2007年起担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厦门中孚普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中孚泰和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公告日，陈志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1,619,428 股，占总股本的 13.97%，通过厦门中孚普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 6,778,340 股，占总股本的 2.99%。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

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孙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生，硕士。曾任济南同庆电脑系统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中孚有限副总经理，北京中孚董事长、总经理。自2002年起在公司任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北京中孚泰和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南京哈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中孚永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天津中孚永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四川中孚永绥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河南中孚信创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深圳中孚泰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西中孚永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公司兼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孙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071,408股，占总股本的1.80%。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刘海卫，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生，本科。曾任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安全行业部销售总监，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军工事业部总经理，北京东方通宇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自2016年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北京中孚泰和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方寸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公告日，刘海卫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55,648股，占总股本的0.11%。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

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王贯忠，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生，硕士研究生，现任山东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兼任济南市财源会计培训学校教务、济南舜财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经理。

截止公告日，王贯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刘灿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生，本科，现任山东省软件行业协会秘书长。

截止公告日，刘灿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7、蔡卫忠，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生，博士研究生，现任山东大学马克思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山东出版、海联金汇独立董事。

截止公告日，蔡卫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8、罗圣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生，博士研究生。曾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架构师、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院长，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罗圣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9、苗功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山东联合软件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4 年入职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苗功勋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12,800 股，占总股本的 0.01%。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10、孙宏跃，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生，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中兴通讯南京研发中心研发工程师、项目经理、平台产品经理和研发中心总工程师。自 2016 年起在公司任职，曾任公司南京研发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孙宏跃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192,000 股，占总股本的 0.08%。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11、王萌，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生，硕士研究生。曾任济南环球现代英语学校校长助理、山东省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进出口部业务经理、美旗控股集团总裁办主任、山东省数字证书认证管理有限公司行政经理。自 2010 年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王萌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 4,400 股，占总股本的 0.002%。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12、张丽，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生，大专。曾任山东广联电子有限公司行政、济南同庆电脑有限公司出纳。自 2002 年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张丽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 96,000 股，占总股本的 0.04%。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13、曲志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生，本科。曾任职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南京烽火星空副总经理，中兴软创政企产品部项目经理。自 2016 年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截止公告日，曲志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二）监事简历

1、孙世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 年生，大专。曾任新纪元电子有限公司副厂长。自 2005 年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生产运营部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孙世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0,080 股，占总股本的 0.04%，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赵倩，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生，本科。曾任新之航传媒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文案策划、山东福胶集团宣传主管；自 2016 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品牌经理。

截至公告日，赵倩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李思，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生，本科。自 2007 年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监事、内控审计部职员。

截至公告日，李思女士通过厦门中孚普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28,800 股，占总股本的 0.01%，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三）其他人员简历

1、刘宁，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生，本科。曾任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自 2021 年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证券法务部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公告日，刘宁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

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邢丽梅，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生，本科。曾任山东德派克纸业有限公司会计、山东旺旺食品有限公司会计、山东中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会计、山东易科德软件有限公司会计主管。自2011年起在公司任职，先后任会计、审计员，现任公司内审负责人。

截止公告日，邢丽梅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2,340股，占总股本的0.01%。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